

证券代码：835851

证券简称：ST 资旗源

主办券商：恒泰长财证券

北京资旗源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 2023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通知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基本情况

（一）股东大会届次

本次会议为 2023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二）召集人

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人为董事会。

（三）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说明

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议案审议程序以及参与表决股东人数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等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的规定。

（四）会议召开方式

现场投票 网络投票 其他方式投票

本次会议以参会股东到现场的方式召开。

（五）会议召开日期和时间

1、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23 年 12 月 23 日 11:00。

（六）出席对象

1. 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股东。

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结算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具体情况详见下表）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在股权登记日买入证券的投资者享有此权利，在股权登记日卖出证券的投资者不享有此权利），股东可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其中，不包含优先股股东，不包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

股份类别	证券代码	证券简称	股权登记日
普通股	835851	ST 资旗源	2023 年 12 月 20 日

2. 本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

（七）会议地点

公司会议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一）审议《关于选举孙宋群先生为第三届董事会董事的议案》

公司原董事李林先生的辞职导致公司董事会成员人数低于公司章程规定的最低人数，现公司董事会提名宋群先生担任公司第三届董事会董事，任期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三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宋群先生未受到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不存在被列入失信执行人名单、被联合惩戒的情形，具备担任公司董事的资格。

（二）审议《关于选举万瑾卓先生为第三届董事会董事的议案》

公司原董事刘秀花女士的辞职导致公司董事会成员人数低于公司章程规定的最低人数，现公司董事会提名万瑾卓先生担任公司第三届董事会董事，任期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三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万瑾卓先生未受到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不存在被列入失信执行人名单、被联合惩戒的情形，具备担任公司董事的资格。

（三）审议《关于选举赵思女士为第三届董事会董事的议案》

公司原董事孙秋红女士的辞职导致公司董事会成员人数低于公司章程规定的最低人数，现公司董事会提名赵思女士担任公司第三届董事会董事，任期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三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赵思女士未受到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不存在被列入失信执行人名单、被联合惩戒的情形，具备担任公司董事的资格。

（四）审议《关于选举陈桂霞女士为第三届董事会董事的议案》

公司原董事李雪梅女士的辞职导致公司董事会成员人数低于公司章程规定的最低人数，现公司董事会提名陈桂霞女士担任公司第三届董事会董事，任期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三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陈桂霞女士未受到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不存在被列入失信执行人名单、被联合惩戒的情形，具备担任公司董事的资格。

上述议案不存在特别决议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累积投票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关联股东回避表决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审议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交所上市的议案。

三、会议登记方法

（一）登记方式

1、自然人股东持本人身份证、股东账户卡；

2、由代理人代表出席本次会议的，应出示委托人身份证（复印件）、委托人亲笔签署的授权委托书、股东账户卡和代理人身份证；

3、由法定代表人代表法人股东出席本次会议的，应出示本人身份证、加盖法人单位印章的单位营业执照复印件、股东账户卡；

4、法人股东委托非法定代表人出席本次会议的，应出示本人身份证，加

盖法人单位印章并由法定代表人签署的授权委托书、单位营业执照复印件。

(二) 登记时间：2023年12月23日9:00-10:00

(三) 登记地点：公司董事会秘书办公室

四、其他

(一) 会议联系方式：010-82557171

(二) 会议费用：自理

五、备查文件目录

《北京资旗源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

北京资旗源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12月8日